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 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号——建筑》的相关规定,现将 2018 年第四 季度主要经营数据(未经审计)公告如下:

(一)新签项目合同的数量及合计金额

2018 年 10-12 月,公司及子公司新签项目合同 21 项,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171, 434, 726. 76 元。新签项目合同中, EPC 项目合同 2 项, 园林绿化施工业务合 同 7 项,设计咨询业务合同 12 项。

(二) 本年累计签订项目合同的数量及合计金额

截至 2018 年末,公司及子公司累计签订合同 50 项,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923, 977, 075. 04 元,均在执行过程中,不存在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2月15日